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
- 现金管理金额：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风险提示：虽然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影响，不排除本次购买的产品可能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产品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实施方式

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产品）。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前述额度及授权期限内负责实施及签署相关协议。

（五）授权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实施及签署相关协议。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虽然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较低的投资产品，但受金融市场宏观政策影响，不排除本次购买的产品可能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等因素影响，导致产品收益波动。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
- 2、公司财务部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

现金流量不会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监事会同意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